

亚特兰大北区华人浸信会

神学生奖学金有关规定

一、说明：

本奖学金旨在帮助栽培神国度中专业人才。

二、申请者资格：

1. 为教会的成熟的会友，清晰全职事奉心志、品格成熟、学识优良、热心事奉。
2. 北美神学院或亚洲神学院接受之全时间或部分时间神学生（包括网络课程），学位：神学学士、圣经硕士、神学硕士、道学硕士、神学／哲学博士。

三、申请手续：

1. 需要主动提出申请，且的确有经济上的需要。
2. 经过牧者面谈，确认其个人呼召、灵命、服事经验、心志等，及认可其将要就读之神学院，再报由教会审核小组（成员组成：牧者、执事会、宣教部执事、财务部执事），并经由执事会通过。审核小组都有权力拒绝其申请。
3. 在会众面前有一次关于读神学的说明，希望得到会众的认知与支持。
4. 在领取奖学金的期间，参与教会之服事：
 - (1) 需固定参加主日聚会
 - (2) 参与团契、小组的牧养
 - (3) 顺服牧者事工需要上的安排
5. 申请奖学金者须有累积成绩平均分(Accumulative GPA) 3.00 以上。学习科目如有不通过的，应返还教会对该科目的财务资助。如申请者中途放弃学习，未能完成所资助的学业，教会将保留追回资助的权利。

三、资助方式：

每学期支付，金额根据申请者的经济情况以及教会的预算来确定。

四、申请者需缴资料：

- 1.个人蒙召见证
- 2.入学许可证件
- 3.申请表（说明学费、书本费、奖学金、个人的需要等）
- 4.成绩单（首次申请除外）

五、 审核

每年审核一次。